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2）

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季蕾女士（「**季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10月30日起生效。

季女士，49歲，持有蘇州大學商學院金融學碩士學位及南京審計大學（前稱南京審計學院）國際貿易學學士學位。季女士現任利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利安人壽**」）投資總監兼投資管理部總經理等職務，並於利安人壽旗下多家項目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季女士曾任國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併購總監及資產管理部副總經理、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管理部總經理等職務。季女士在保險資金投資、資產管理與併購投資行業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於信託及保險業投資管理等領域累積深厚資歷。

季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同，自2026年10月30日起計為期3年，惟其需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根據與季女士訂立的董事服務合同，其將不會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季女士並無於本集團擔任或曾擔任任何職位及於過往3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或曾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概無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季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就委任季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言，並沒有任何其他資料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段的規定而須予以披露，並且沒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季女士的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季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劉旺新

2026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濤先生、劉征宇先生、王沛航先生及劉秀麗女士；非執行董事蔡曉平先生及季蕾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志博士、王國文博士、丁春艷教授及程傳閣博士。